



投标单位：上海百富勤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2025 年奉贤区教育系统保安服务采购项目标段一（包件二、包件四）

## 五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（上海市奉贤区教育局） 的 （2025年奉贤区教育系统保安服务采购项目标段一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物业管理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和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2025年奉贤区教育系统保安服务采购项目标段一（包件二），属于物业管理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百富勤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89人，营业收入为13463.90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067.599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和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；

3、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物业管理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和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、2025年奉贤区教育系统保安服务采购项目标段一（包件四），属于物业管理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百富勤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89人，营业收入为13463.90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067.599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和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；



投标单位：上海百富勤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2025 年奉贤区教育系统保安服务采购项目标段一（包件二、包件四）

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●投标人：（盖公章）上海百富勤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6月06日



说明：

(1) 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，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，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，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，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除外。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。

事业单位、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，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，不得按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，也不适用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。

(2) 本声明函所称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，是指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，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

投标单位：上海百富勤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2025 年奉贤区教育系统保安服务采购项目标段一（包件二、包件四）

---

(3)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**(4)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，以招标文件“投标人须知前附表”的规定为准。**

**(5)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应当出具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规定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**

**(6) 中标人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分散采购机构将随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**

注：各行业划型标准：

(十四) 物业管理。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，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；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；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